

##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通华财富（上海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，通华财富（上海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8 月 31 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简称	基金代码
1	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	鹏扬现金通利 A	004983
		鹏扬现金通利 C	004984
2	鹏扬景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鹏扬景兴 A	005039
		鹏扬景兴 C	005040

### 二、份额销售事宜

自 2017 年 8 月 31 日起，投资者可在通华财富（上海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鹏扬景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认购业务。

自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开放日常申购、赎回业务之日起，投资者可在通华财富（上海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鹏扬景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、赎回业务。

各项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请以本公司及通华财富（上海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相关公告的时间为准。

### 三、咨询途径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. 通华财富（上海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66-95156

网址：[www.tonghuafund.com](http://www.tonghuafund.com)

2.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968-6688

网址：[www.pyamc.com](http://www.pyamc.com)

### 四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，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